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東縣榮民服務處外補甄選職缺公告	
機關名稱	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東縣榮民服務處
官等職等	薦任第 6 職等至第 8 職等
職 稱	輔導員(職務編號 A980051)
職 系	社勞行政
名 額	1 名(得依需要列候補 1-2 人，有效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 3 個月內)
性 別	不拘
工作地點	臺東縣
上網期間	115 年 7 月 14 日至 115 年 7 月 22 日
資格條件	需具備下列各項條件： 1. 學歷：大專以上畢業。 2. 考試：公務人員高考三級以上或相當等級公務人員特種考試、升官等考試及格。 3. 銓審：現職或曾經銓審薦任第 7 職等以上，具社勞行政職系任用資格，且未受轉調限制。 4. 考績：近 5 年考績 3 年甲等、2 年乙等以上。 5. 獎懲：近 5 年無懲處紀錄，且任公職期間合計未受申誡 3 次(含)以上懲處紀錄。 6. 人格特質：樂觀進取、認真負責、言行端正，具高度工作熱忱。 7. 消極條件：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第 1 項不得為公務人員之情事、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。 附註：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6 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
工作項目	1. 負責責任區榮民(眷)全班服務照顧及就業開案人員後續追蹤服務工作。 2. 一般行政相關業務。 3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工作地址	臺東縣臺東市青島街 55 號
聯絡方式 (含檢具文件)	1. 本職缺應徵作業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。請應徵者於本公告頁面點選【我要應徵】，連結至職缺應徵系統，確認【我的簡歷】及【我的履歷】內容無誤，且簡要自述不得空白。 2. 請上傳「外補甄選報名表」(詳下資料說明)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、現職派令、銓敘部現職審定函、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、專業證照(無則免附)、榮民證或權益卡(無則免附)等相關文件檔案資料(請合併為 1 個 PDF 檔上傳)，並點選【應徵職缺】依序進行本職缺應徵及完成授權取得履歷資料。 3. 甄選程序：符合前開資格條件，且經審查合於業務需要者，另行通知面試及筆試(問題分析與建議 1 科)。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或經審查不合業務需要者，恕不通知。

4. 資料說明：

(1) 「外補甄選報名表」【表格請至本會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vac.gov.tw>) / 訊息公告/就業資訊/其他下載，務請親自簽章並確實填寫。

(2) 請先行將「外補甄選報名表」(以 word 或 odt 檔案格式)於 115 年 7 月 22 日報名截止日前，以電子信件郵寄至 vsdtt0032@gmail.com (聯絡電話：089-220722 分機 47；聯絡人：人事室李小姐)，以利彙整作業。